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5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内容:办理购买理财产品 6,000 万元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 购买的理财产品名称: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2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

● 购买的理财期限: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5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为不超过 8.2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2020-067)。

根据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同意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业务的决议,现将公司及其子公司近期办理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高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银行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存续期(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广发银行株洲支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2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	6,000	1.5% 或 3.2%	33.67	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投资。

1.投资风险

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通过选取低风险、短周期、优方案的银行理财产品,可较大程度避免政策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但尽管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考虑到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理财业务,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和退出。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尽量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作较多的商业银行进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银行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内控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5)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董事会和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本次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购买了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2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

(2)产品编号:XJXCKJ13295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5)本金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6)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 1.5%或 3.2%

(7)结构性存款启动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8)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 年 3 月 5 日

(9)结构性存款期限: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 64 天。

(10)银行工作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银行营业日。

(11)收益计算基础:A/36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2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豆粕 2105 合约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 年 9 月 8 日	尹兆君	1,968,719.63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中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否

(二)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金额
总资产	26,327.98
净资产	2,095.64
营业收入	763.12
净利润	125.81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国内大型商业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306,534	1,376,268
负债总额	482,055	494,971
净资产	823,726	873,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31	163,275

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理财支付的金额(理财本金余额)为 28,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未经审计)的比例为 41.80%。

公司理财业务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一是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二是公司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资金统筹管理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为提高资金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周期短,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理财事项决策程序。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额度为不超过 8.2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自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有效,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具体投资产品的情况,组织制定理财投资方案,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理财投资方案由公司经营层负责组织、协调,财务总监牵头实施,公司财务管理部具体操作落实。本事项涉及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2、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 253,800 万元(含本次理财金额,共 38 笔;其中理财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为 8.2 亿元),已收回 225,800 万元(34 笔),期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28,000 万元(4 笔)。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W 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欧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	10,000	10,000	42.7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505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83	
3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5.71	
4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 年 000229 期人民币产品	6,000	6,000	16.68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20JG5993 期	5,000	5,000	15.21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6,000	6,000	7.47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5,000	5,000	6.13	
8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00.82	
9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69.04	
10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4.85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44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2.24	
12	福建海峡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25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20JG6551 期	5,000	5,000	39.58	
14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72.86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5,000	5,000	17.00	
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857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0.83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85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62.69	
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917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9.37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6948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7.62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5,000	5,000	13.78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19,000	19,000	20.84	
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4 天)	5,000	5,000	5.44	
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7 天)	5,000	5,000	2.63	
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7 天)	30,000	30,000	15.93	
25	福建海峡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20.42	
26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3.38	
27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7.60	
28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800	4,800	17.87	
29	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00	1,500	11.28	
30	2020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114	5,000	5,000	37.50	
31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16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特别版)(机构版)(挂钩沪金 2012 合约看涨阶梯结构)	3,500	3,500	26.32	
32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CHZ01469	3,000	3,000	6.90	
33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18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沪金 2106 合约看涨价差结构)	5,000	5,000	14.58	
34	2020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 325	5,000	5,000	18.15	
35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沪金 2106 合约看涨阶梯结构)	7,000			7,000
36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5,000
37	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120	10,000			10,000
38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 款 2020 年第 2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	6,000			6,000
合计		253,800	225,800	951.54	2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9.9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7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4,000	
总理财额度				82,000	

八、备查附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本次办理理财产品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0-084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 现金管理金额:28,007.6 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

● 现金管理产品期限: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共 3 笔,期限分别为 140 天、140 天、90 天,购买国债逆回购的期限为 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一、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近期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到期,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的公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公司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到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885	4,000	2020/7/6	2020/12/29	176 天	3.20%	4,000	注 1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10/14	2020/12/29	76 天	1.54%-3.20%	4,000	25.3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9,000	2020/10/26	2020/12/29	64 天	1.54%-3.20%	9,000	48.67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10/27	2020/12/29	63 天	1.54%-3.20%	4,000	21.70
建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4,300	2020/10/27	2020/12/29	63 天	1.54%-3.20%	4,300	20.18
中信建投证券	固收宝·28 天期(新客专享)	8	2020/12/1	2020/12/29	28 天	5.18%	8	0.03
中信建投证券	固收宝·28 天期	2,000	2020/12/1	2020/12/29	28 天	3.00%	2,000	4.60

注 1:该笔结构性存款的收益兑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能有效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28,007.6 万元。其中闲置自有资金 19,007.6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共计 400 万张,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5,553,773.5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4,446,226.42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计师报字[2020]第 ZA1522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精密数控激光切割装备扩产项目、航天装备制造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4,416.3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100	1.4800%-3.5124%	17.60-41.76	14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900	1.5000%-3.5089%	16.68-39.03	14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9,000	1.54%-3.20%	34.18-71.01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制订了《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相关风险。

2、公司严格遵循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的原则,使用闲置资金,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战略发展规划为前提条件,闲置自有资金可投资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或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及券商收益凭证、报价回购、固定收益类产品、国债逆回购、基金、信托、债券等,闲置募集资金可投资于风险可控的保本类产品。

3、明确相关组织机构的管理职责,确立审批机制。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CSDV202007040H
购买金额	3,100 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产品期限	140 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5 月 17 日
收益计算天数	140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	1.4800%-3.5124%
资金投向	产品的挂钩指标为"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

2、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CSDV202007039H
购买金额	2,900 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产品期限	140 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5 月 17 日
收益计算天数	140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000%-3.5089%
资金投向	产品的挂钩指标为"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

3、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31083360020201230001
购买金额	9,000 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产品期限	90 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收益计算天数	90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4%-3.20%
资金投向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二)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 90 天,投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进行的现金管理事项,未超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公司将对投资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定,控制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保证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分别为 601988、601939。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的具体情况如下:

回购品种	购买金额(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益(元)
1 天国债逆回购(沪市)	59,900,000	2020/12/22	2020/12/23	2.880	4,726.36
1 天国债逆回购(深市)	94,000	2020/12/22	2020/12/23	2.838	7.31
1 天国债逆回购(沪市)	60,000,000	2020/12/23	2020/12/24	2.685	4,413.70
1 天国债逆回购(深市)	9,000	2020/12/23	2020/12/24	2.626	0.65
7 天国债逆回购(沪市)	20,000,000	2020/12/29	2020/1/5	4.115	未到期
2 天国债逆回购(沪市)	70,000,000	2020/12/29	2020/12/31	4.010	未到期
2 天国债逆回购(沪市)	40,000,000	2020/12/29	2020/12/31	4.100	未到期
2 天国债逆回购(深市)	76,000	2020/12/29	2020/12/31	2.901	未到期
合计	250,079,000	-	-	-	9,148.02

六、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18,601,439.38	2,179,194,493.50
负债总额	384,754,703.70	920,759,748.01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3,501,487.30	1,252,553,769.1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229,510.35	54,120,21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94,628.18	61,611,762.49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合法合规,已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七、风险提示

公司选择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具有良好资质、征信高的上市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并不排除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系统性风险。

八、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8.08	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5,000.00	39.38	0.0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	33.32	0.0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	注 1	0.00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4,000.00	25.30	0.00
6	结构性存款	9,000.00	闲置募集资金	9,000.00	48.67	0.0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21.70	0.00
8	结构性存款	4,300.00	闲置自有资金	4,300.00	20.18	0.00
9	国债逆回购	51,006.80	闲置自有资金	37,999.20	3.58	13,007.60
10	报价回购	8.00	闲置自有资金	8.00	0.03	0.00
11	报价回购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4.60	0.00
12	报价回购	1,992.20	闲置自有资金	1,992.20	2.22	0.00
13	报价回购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1.07	0.00
14	报价回购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0.71	0.00
15	报价回购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1.11	0.00
16	报价回购	2,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0.71	0.00
17	报价回购	1,995.20	闲置自有资金	1,995.20	0.27	0.00
18	结构性存款	7,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未到期	/	7,000.00
19	大额存单	7,000.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	7,000.00
20	大额存单	1,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未到期	/	1,000.00
2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闲置自有资金	未到期	/	6,000.00
	结构性存款	9,000.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	9,000.00
合计		131,302.20	/	88,294.60	210.93	43,007.6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8,308.9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9.4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21		
目前已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的理财额度				27,007.60		
尚未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12,992.40		
闲置自有资金总理财额度				40,000.00		
目前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额度				16,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4,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20,000.00		

注 1:该笔结构性存款的收益兑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0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光纤"或"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75,790,51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7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24,364,522.1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1,894,337,174.26 元。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长飞光纤本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负责对长飞光纤的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中金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对长飞光纤进行了检查。现将本次检查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检查的基本情况

因疫情影响,保荐机构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视频访谈等形式,对长飞光纤进行了检查,检查对应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参加人员为保荐代表人姚旭东。

在检查过程中,保荐机构结合长飞光纤的实际情况,收集、查阅了长飞光纤的"三会"会议记录、决议等资料、信息披露材料、募集资金账户及其他主要银行账户对账单,对长飞光纤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重大对外投资情况、经营状况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并在前述工作的基础上完成了本次检查报告。

二、对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本次对于长飞光纤检查的内容主要包括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独立性、关联方资金往来、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经营情况等。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对长飞光纤的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进行访谈;收集并查阅了"三会"会议资料、内控制度、信息披露文件等资料。

核查意见:长飞光纤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能够被有效执行,"三会"程序合规、文件齐备,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公司董监高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均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构成、履行职责合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与事实相符,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能够有效执行。

(二)信息披露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对长飞光纤已披露的公告进行查阅和复核,并就已披露公告和实际情况的一致性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进行访谈和确认,就已披露事项的详细情况进行了解;查阅长飞光纤信息披露制度并就信息披露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访谈。

核查意见:长飞光纤在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披露内容及格式合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查阅了公司"三会"会议资料、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对账单等,并询问公司独立性及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核查意见:长飞光纤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不存在公司依赖主要股东或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重大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查阅了长飞光纤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会计凭证以及相关公告、"三会"会议资料等文件,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

核查意见:长飞光纤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通过远程视频访谈了解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协议等情况,并就关联方、上市公司独立性、对外投资等情况进行了详细询问;对长飞光纤 2020 年投资的项目进行了详细了解。

核查意见: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

(六)经营情况

核查情况:保荐代表人对公司所处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景气程度、上下游客户、行业竞争对手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长飞光纤上市以来到目前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重要经营场所正常运转;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前景、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本身经营情况稳定,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与持续盈利能力。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提请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履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及时制定和更新应急预案,针对市场传闻及时反馈,避免市场传闻对公司经营及股票价格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东加强《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相关承诺,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长飞光纤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保荐机构本次远程检查工作中,长飞光纤积极提供所需文件资料,并安排保荐机构与长飞光纤高管及工作人员进行访谈,为保荐机构的检查工作提供便利。会计师、发行人律师等中介机构亦能给予积极配合。

六、本次检查的结论

通过本次检查,保荐机构认为:长飞光纤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资产完整,业务、财务、机构、人员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情形;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处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整体经营情况相对稳定。

保荐代表人签名: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9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碶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3370

● 委托理财期限:96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旭升股份")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已经 2020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及 2020 年 7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及《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 日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碶支行申购了单位结构性存款,该次认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4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碶支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9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0.7.7	2020.12.29	1.00%-3.25%

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10,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155.82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771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2,335,686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2.41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47,999,583.2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1,134,491.5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6,865,091.6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0]4268 号《验资报告》。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碶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3370	6,000	1.0%或 3.3%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6 天	保本浮动型	-	1.0%或 3.3%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上,要求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本次购买理财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前已充分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评估理财产品的风险和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的风险评估情况认购相应风险等级或更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以确保资金安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本次购买理财额度控制在股东大会授权限额之内,购买审批流程符合公司内部审批和管理制度规定。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银行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碶支行
产品名称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3370
认购人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203370
产品期限	96 天
认购金额	6,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6 日
产品挂钩指标	期初价格根据北京时间起息日 10 时彭博页面"GBP CURNCY BFIX"公布的英镑兑美元即期价格确定;浮动利率根据外汇市场发布并由彭博公布的英镑兑美元即期价格确定。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1.0%或 3.3%
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最终实现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期权浮动收益构成。
合同签署日	2020 年 12 月 29 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49,692.98	409,153.30
负债总额	94,424.78	86,66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268.20	322,086.22
货币资金	36,841.27	78,510.23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81.66	22,207.58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1.18%,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 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7.64%,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结合委托理财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理财产品进行分类。公司本次存入的结构性存款金额将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实现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的"投资收益"项目。

六、投资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决策履行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32.92	-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1.37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55.82	-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合计		121,000	45,000	430.11	7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51.5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0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73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尚颀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颀增富")及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扬州基金")分别持有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676,500 股及 991,450 股。尚颀增富、扬州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67,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5%,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19 年 1 月 9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0-068),尚颀增富、扬州基金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67,95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25%。其中,尚颀增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1%。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扬州基金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政策备案申请,可适用上述减持规定。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扬州基金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其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7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74%。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接到通知,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尚颀增富、扬州基金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毕。2020 年 12 月 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尚颀增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7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扬州基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91,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尚颀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676,500	0.51%	IPO 前取得:676,500 股
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991,450	0.74%	IPO 前取得:991,45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尚颀一期、尚颀增富、扬州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尚颀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500	0.51%	尚颀一期、尚颀增富、扬州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91,450	0.74%	尚颀一期、尚颀增富、扬州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1,667,950	1.2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 / 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尚颀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500	0.51%	2020/12/3 ~ 2020/12/29	集中竞价交易	15.275 — 16.136	10,497,949	已完成	0	0%
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91,450	0.74%	2020/12/3 ~ 2020/12/29	大宗交易	15.66—19.80	18,146,307	已完成	0	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12-31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4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浙商银行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的"浙商银行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20,00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2,081,544.45 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42,500.00	42,500.00	3,540,508.21	0
合计		42,500.00	42,500.00	3,540,508.21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2.5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9.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0,00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20,000.00	

备注: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38,941,140.00 元,上述表格中计算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占 2019 年度净利润比值时,使用的是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的绝对值。

三、备查文件

1、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浙商银行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协议》及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